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			7 / /	1 /4 1	ire ve					
申報人姓名	陳玉梅	服務機關	1.僑務委員	言會		職 稱	1.副委員長			
中報入姓名		DR 7分 7枚 例	2.			職 稱	2.	-		
申報日	102年12月	20 日		申報類別	就(到)職申執	ž .				
配(禺 及 未	成年子女	-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	
稱	謂	姓名	7	稱	謂		姓 名			
本欄空白										
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額:新臺幣 4,374,680 元)

存 (應	放射分	機支機	構	種	類	敞	別	所 有	人	外	幣	總	額	新臺新	幣臺	總額幣	或担總	斤 合 額
★第	一商業銀行	 一敦化:	分行	活期儲蓄存款		新臺幣		陳玉梅								4	,374	,680

(十三)備 註

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3 年 07 月 03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陳玉梅